



喜临门系列

# 澄澈色浓情



台湾 楼月

喜  
临  
門  
系  
列

# 楔 子

澄霁今年二十八岁，身高一米七八、体重七十公斤，古铜色的肌肤、健壮的肌肉，直至肩膀的直发，乌黑浓密，在阳光下会闪动着黑亮的光泽，嘴角处常驻的嘲讽式笑容，是他的注册商标。

对于感情，他来者不拒，但从不付出真心；对于女人，他分类清楚，从没归类伴侣。难以捉摸的他，却吸引了无数的女人，不怕心碎的扑倒在他的左右，然而，她们得到的结果却总是只有心碎。

或许是男人不坏，女人不爱，伤心的女人离开后，总有下一个递补，重复欢喜的开始，而后伤心的结束。澄霁，就是一个这样的男人，最令人惊奇的是，每个心碎离开他的女人，对他只有依恋，从没有怨恨；对他只有赞赏，从没有批评！这是因为他的疏离却从不冷淡，游戏却从不玩弄的原因。

他就是一个这样的男人——谜样的男人，同时充满着蛊惑女人的魅力。现在，他正刚完成一项由

澄 色 浓 情

组织交代下来的任务，破金三角毒枭的交易，所以他才可以轻松的转往普吉岛度个不长不短的假期，算是慰劳慰劳自己前阵子紧绷的精神与体力。

他隶属的组织是个不归属于任何政府阶层管辖的独立单位，专门从事政府无法完成或是不方便出面的任务。组织中的各个分子各有各的过去，一份不为人知的过去，就连亲密有如家人的伙伴也不知道彼此的故事，惟一可以确定的是，他们的过去绝对是快乐与充满欢笑的，而是一段段由人生黑暗面构成的痛苦。

他们的工作是由组织赐予，可以说是在组织中重新活了过来，澄霁，即是如此。

普吉岛的阳光耀眼绚烂，射在白细的沙滩上，闪着晶晶亮亮的光芒，将一旁的蔚蓝海水衬托得更加的清澈，彷彿可以直接看到海底似的，其间还游着几尾七彩缤纷的热带鱼。

澄霁睡在自树干间垂吊而下的吊床上，稀疏的树叶稍稍的阻挡住炙人的阳光，他将遮盖在脸上的书本拿开，眯了眯眼往沙滩望去，本该平静的海水此时正被一批批的游客打乱镜面般的水面，尖叫声夹杂着嬉闹声让他微微的拢起眉。

他无奈的想，伤脑筋，他似乎是挑错地方度假了，喧闹虽然不是他所痛恶的，但是也绝非谈得上喜爱。而此刻，隐隐作痛的太阳穴似乎正在对他抗议，高分贝的尖叫声已经越过界限，刺激着他的理性，让他有股想要揍人的冲动。

澄霁自吊床跃下，皱着眉望向尖叫声的来源处望去。

“水柔——，救人呀——”

呼救声？澄霁一挑眉，犀利的目光触及到海面上随波飘扬着的一缕长发，像是自海底中成长而浮上水面的植物似的，四散在碧蓝的海面上。在他脑中闪过这个念头之时，他已经迅速的跃入海中，游到黑发旁，自海中捞起这片发丝的主人。

“天啊，水柔，醒醒呀！”

一旁尖叫着的应该是这个名叫水柔的女人的朋友吧？澄霁没有多想的俯下头去，熟练的敞着口对口的人工呼吸法，为这个名叫水柔的女孩急救，他告诉自己，或许是因为人在异乡，难得遇上同是中国人的缘故吧？否则，以他的个性！这个差事他不会无故自揽的。

这位先生，你行行好，一定要救救水柔，天啊

……水柔……呜……！旁边的同伴急切的说着说着，顾不得一旁围观的人，竟然哭起来了。

澄霁在心中无奈的叹息，既然要他救人，又在这里干扰他，他真不知道为什么女人是如此让人感到不耐？

“嘆……呕……”他唇下的女人微微蠕动了唇瓣，接着吐出了几口几乎让她窒息的海水。

澄霁早在她呕吐之前便移开身子，暗想着，他知道那是什么样的滋味，绝非是一般人会愿意碰到的，既然她已经醒了，他也就没有留下的必要了。

“水柔，你总算是没事了，否则我真不知道要怎样跟你的阿娜答交代。”原本在哭泣的女孩破涕为笑的蹲在水柔身边！高兴的道。

“我没事，只是呛了几口水而已。”

刚喘过气的温水柔感觉还有些不适，让她感到轻微的昏眩。

“都是我不好，要不是我硬拉着你出来玩水，又开玩笑的推你一把，也不会让不会游泳的你差点儿没命了。”她暗想，开玩笑，水柔可是温天惟的继承人耶，要是真有事，自己哪负得起这个罪名跟责任呢？

“不要说了，毕业旅行应该要快快乐乐的！这只

是个小小的插曲，忘记就算了。”温水柔浅浅一笑，反而安慰起那个害她差点溺毙的朋友。

“水柔，你真好。”被安慰的她感动得又差点要掉下泪来。

“对了，是谁救我的？”温水柔看了看已经散去的人，手不经意的触上了唇，心想，耶温温热热的感觉还滞留在唇上，但是救命恩人呢？

“是个大帅哥呢！就在，……，咦，人怎么不见了？”她纳闷的看着方才澄霁站着的地方，“人呢？不对呀，刚刚明明就还在的嘛！好高的，肌肉很结实、绑了个马尾，很帅的男人呀，而且还跟我们一样，是中国人耶！”

“中国人？”温水柔侧侧头，“下知道是不是台湾来的？无论如何，为何不欲人知，我想他一定是个好人。”她心中为无法见到澄霁一面感到失望。

但是她不知道自己的失望是因为不能当面跟他道谢呢？还是因为无法看到曾经触在她唇上的是怎样的双唇？天啊，她怎么可以有这种淫秽的想法？温水柔双颊一热，暗暗的斥责着自己。

“水柔，你的脸好红，不会是刚才的后遗症吧？”

好友担心的声音在温水柔耳边想起，将她自遐

想中唤回，“不……不是啦，可能是因为太阳太大了吧！”她略显赧然。

“喔，‘我们回饭店吧，其他同学可能也在担心我们了。’这是她们大学的毕业旅行，而她们今天是脱队行动的。

温水柔点点头站了起来，抬头望了眼高挂在蓝天上的太阳，是的，一定都是它惹的祸，所以才会让她头脑迷乱、脸颊发烫，是的，都是太阳惹的祸。

# 第一章

温天企业，原本它是个小小的批发工厂，却出乎众人意料之外的宣布并吞没商场极富盛名的“伟劲企业”，从此跨足进出口贸易，生意愈做愈大。而它所拥有金钱与地位，不只是令商界各方烦脑的诸多遭遇，连政界人物也必须让其三分，毕竟在有钱之后，跨足政治，是万古不变的道理。

温恭良，温天企业的总裁，在全钱助阵的背景之下，他顺利的推举了这一次的立委选举，没有人下知道他运用的竞选手段是“银弹攻劳”，但是也没人敢跟他作对，将他的恶行揭发出来，就连号称无贿不扫的法务部部长，在他面前也只有干笑的份。

毕竟在政坛上接受他金钱“援助”的人物实在太多，台面上的不说，台面下的更是数不清，跟他作对，就是跟自己的荷包过不去！连位居上位的官爷们也了解，所以他们是能套上关系便套上关系，套下上关系的，也只能眼不见为净，敬而远之了。

就是在金钱与权势结合的优势下,让温氏企业逐渐庞大,温氏企业仍年年作出优秀的业绩,而长达十个多月的年终奖金是最好的证明,也说明了一切。

像他这样的男人,活到六十二岁,身体健朗,也拥有了一切,是该满足了,但是惟一美中不足的是,他从没有真正的爱过一个人,除去为他生了个女儿就病逝的元醒不说,就连惟一的女儿,也是他获利的棋子。利用她,他成功的让自己得力的助手梁达丰为他拼死拼活,他可以很骄傲的说,就算他要那个迷恋女儿的梁达丰为他死,梁达丰也会答应的,当然喽!前提是要在梁达丰拥有他的女儿之后。

这一切,他归功于运气,也从不谢天,他只相信自己,是自己卓越的能力促成了这一切,但是,若真要谢的话!这一生他或许只会感谢一个人,那就是善良得有些傻的张德耀,要不是张德耀一点都无防人之心的帮他担保,陷入他设计的陷阱之中,他又怎么可能得到“伟劲企业”,从而扩展自己的宏图?

从一个小小的批发商走到今天,数不清牺牲了多少人的幸福甚至生命,但是最该谢的的确是张德耀。

温恭良站在自己商业大楼顶楼的落地窗前，俯视着都会繁华的夜景，唇角微微的漾起了一抹冷酷的嘲笑笑容，是献给傻得自杀而亡的张德耀夫妻的。

“爸爸，我回来了。”唤醒他沉思的是温水柔，轻轻怯怯的声音，听得出她对他敬畏的成份有多少。

“嗯，毕业旅行还好玩吧？”温恭良问道，其实他是不赞成她去毕业旅行的，但是身兼家长会会长的他，是不该反对的，这是面子问题。

“还好，那是个跟台湾完全不同的地方，天很高、很蓝，海水洁净清澈，还有悠闲的轻松步调……”

“够了，你去梳洗梳洗吧，待会儿还得跟达丰吃饭。”他挥手打断她兴致匆匆的描述，冷淡的说。

“跟梁达丰吃饭？”温水柔的声音中有不解与惊讶，因那是个她所不知道的饭局。

“我帮你答应他的，有意见吗？”温恭良瞄了她一眼，目光是不容反对的。

“我刚下飞机觉得有些累，可不可以改天再跟他约吃饭吗？”温水柔早习惯父亲的严厉与冷淡，但是仍不免感到心惊。

“不可以。”温恭良答得毫不考虑，根本是不打算听她的意见似的。

温水柔咬咬下唇，顺从的点点头；从小到大，她面对父亲的教育方式，多是听话了事的，因为她知道抗拒只会带来更严厉的惩罚罢了。

这样就对了，做个乖女儿是不会错的。”他满意的笑笑，但是绝非慈父的笑容。“快去打扮打扮，我不希望人家说我温恭良的女儿带不出场。

得到父视的“指令”，温水柔只有离开“温氏大楼”，坐上等在楼下的宾士车，往位居薪店大台北华城的别墅家中驶去。

温水柔无奈的想着，自己这样接受父亲“指令”并非第一次，从她开始成熟发育之后，父亲便有意无意的将梁达丰带回家，或是让她跟着梁达丰一起出去共进午餐或晚餐，一个大她十八岁的男人，自己并非嫌他老，而是不喜欢他眼中散发出与父亲一模一样的目光，阴冷而充满着狡诈，她感觉到梁达丰会是第二个父亲、第二个温恭良。

梁达丰总是在看着她的时候流露出垂涎的眼神，没有一点尊重与爱意，有的只是欲望，她不是不知道，但是她无法逃离，是因为对父亲的畏惧，也是因为对父亲的爱吧，才抗拒不了父亲的“指令”。

要是母亲还活在世上的话，情况会不会不同？

她总是忍不住的想着这个可能性，但是答案却也总是否定的。

听在家中帮忙三十年的嬷嬷说，母亲是一个温柔甜蜜的女人，有着可人的笑容与慈善的心肠，但是却得不到父亲的喜爱，终日以泪洗面，身体也日渐消瘦而虚弱，才会熬不过生产这一关，溘然长逝。

“你爸爸呀，是个无血无泪的大坏蛋哟。”嬷嬷总是这么对她说，但是也仅止于在她面前这么说。

“要不是为丁小姐你呀，我早就回乡下老家养老去喽。”这是嬷嬷第二句常说的话。

唉，或许母亲早逝，对她也是好事吧，她总是忍不住这么想，毕竟，一个女人得不到丈夫的爱情是件残忍而痛苦的事，那份煎熬她没尝过，但或许也能体会母亲当初的辛酸与痛楚吧。

夫妻没感情了，可以冷面以对，甚至恶言相向，但是父女之间，搅和着血液的亲情却无法如此，即使他对她再如何的冷淡，父亲毕竟是父亲，她总是爱着他、尊敬着他，甚至为了得到他的认同而听从他的任何要求。

“你呀，就是完完全全遗传到你妈妈的好性情，重情重义的，嬷嬷怕这对你是个劫难啊。”嬷嬷有时

也会忧心忡忡的这样对她说，或许真是如此吧，但是，她庆幸自己遗传的是母亲的真情，而非父亲冷血。

就像母亲留给她的名字一样，水柔，似水般的温柔！这是母亲的期待，而她也乐意依这个期待而成长，也许换个角度说，是她对父亲的小小反叛吧。

车子在巍峨的铜门之前停了停，接受路旁警卫的检视之后，又缓缓的驶进大门内。那是栋别墅的社区，居住在这里的住户，非富即贵，即使是警卫再熟识的面孔，没有出入证明，警卫仍会礼貌的将他请到一旁，直到有人出来保他不可，可见其戒卫之森严，也正因为如此！这里的房价才会年年高涨，甚至到后来，即使有钱，也不见得可以进驻在这儿，成为此社区的一分子。

而温家正位于此社区的中央位置，独特的外观，是温恭良特地聘请在建筑业极富盛名的大师贝聿铭专程回国所设计的，出众的气质，硬是与一旁的其他建筑截然不同，少了份财大气粗的俗气，多了份书卷清新的雅致。

“小姐，回来啦？嬷嬷早帮你煮好大餐等你了。”  
车子才停进车库，嬷嬷已经兴匆匆的跑出门，满脸笑

意的道。

“嬷嬷，我先去见爸爸，所以才回来晚了。”温水柔歉然的道，嬷嬷是这屋中唯一一个让她感到温暖的人，自她有记忆以来，照顾她的都是嬷嬷，如果什么都不谈的话，嬷嬷甚至可以说是她在这世上唯一的亲人了。

“去看老爷？”嬷嬷的脸上明显的露出不以为然的神色，“老爷根本不需要你去看他，还下如早点回来，让嬷嬷为你接风。”

“只是去普吉岛毕业旅行而已嘛，谈不上接风的，嬷嬷，你别为我忙了。”她暗想，用古老的说法来形容，嬷嬷算是母亲的人，而去世的母亲对父亲唯一一个请求便是不要将她辞退，或许是父亲对母亲也不算是毫无感情的吧，即使嬷嬷对他再无理，他仍然没有将她赶走的意思，算是维持住了对母亲遗言的承诺。

“看你说的？你看看你，才去了几天就瘦了这么多，非得要好好补补才行。”这个小姐怎么吃都吃不胖，在别人眼中看来或许会羡慕她的窈窕身村，但是在她嬷嬷看来是嫌单薄了点、虚了些，让自己担心小姐会步上太太的后尘。

温水柔笑笑，她知道嬷嬷的性子，非得要在她胃中塞上大量的食物才会罢休的。

“走，快进屋去。”嬷嬷紧盯着她走，边叽哩咕噜的说着她不在家中发生的琐事，直到走到一桌子的菜前，才停了口。

那是一桌丰盛的菜肴，全都是她最爱吃的菜，温水柔为这桌菜肴所付的爱心感动得心暖暖的，但是今晚她却无福消受，“嬷嬷……我可能下能留在家中吃晚饭了。”她明知道说出来嬷嬷会难过，但是却不得不说。

“什么？你不在家里吃饭？”嬷嬷的喜色明显的褪去，皱起眉，“我知道了，是下是老爷又要你做什么了？”她心想，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八成又是跟梁达丰有关。

“等会儿梁达丰会来接我。”温水柔的回答算是证实了她的疑问。

“我就知道，老爷心里在做什么打算我会下知道？”嬷嬷摇摇头，不赞同的道：“那个梁达丰，不要说大你十八岁，已经是个四十岁的中年人了，再加上秃头大肚子的，连嬷嬷我这种岁数的人看了都刺眼，怎么配得上我如花似玉的小姐？真不知道老爷怎么狠

得下心做这样的安排？”

“嬷嬷，不要再说了，爸爸自有他的道理。”温水柔淡淡的道，虽然她也不明白他的道理。

“道理？我看是利益安排而已。”嬷嬷愈说愈气，干脆提议道：“小姐，不要去了，嬷嬷帮你挡了他？”

“不可以的，我不想让爸爸生气。”难掩的黯然爬上她的眼底，她毕竟是他的女儿，我上去换衣服，梁达丰来了再叫我好吗？”

话说到此，嬷嬷也不知道要怎么劝她了，只有点点头，看着温水柔漫漫的上楼去。“背影是如此的消瘦，有一瞬间她似乎看到了太太的影子，重叠在小姐的身上，也不知道是不是前辈子的债，让她们母女这辈子要用一生来还给温恭良？那个一点也不恭良的男人，太太的一生是过了，但是小姐才正当花样年华，难道也要跟太太一样，任凭他安排吗？”

嬷嬷惋惜的叹了口气！这样一个善良的女孩是该活在幸福中的，但是她的幸福在哪里呢？只能确定，绝不会是在温家这样一个冰冷的地方。



“你也真是的，一个人跑去度假这么久，害我无

聊死了！”靛晶扯着澄霁的衣袖，嘟着嘴道。她都已经心有所属，整天就跟心爱的人溺在一起，只有澄还是个独行侠，可以陪她斗嘴打发时间，如果连他也不在，那还真是有点儿无聊呢！

“你这个丫头不去找真命天子，整天缠着我干什么”澄霁开玩笑道。

“真命天子？”一个男人的容貌迅速闪过靛晶的脑海，随即又迅速的被她抹去，“什么真命天子，我才没那个闲工夫呢！”她扁扁嘴道。

“不管你有没有那个闲工夫？我倒是没有闲工夫整天陪你吃饭，知道吗？”澄霁拍了拍她短发的脑袋道，他们之间早超越了男、女的区别，而是出生入死的伙伴，那种情谊是单纯的友谊所不能及的。

“有时候省省应付女人的力气，你会长命百岁的。”靛晶笑道，她知道澄霁的女人缘有多好，也知道有多少人排队等他一起共度良宵。

“你的意思是，你不是女人喽？”他反说道。

“对你来说，我是不是女人又不重要。”靛晶耸耸肩，无所谓地道。

澄霁赞同的笑笑，心想，在组织中的每一分子，都有段悲惨而不欲人知的过去，但是也幸好进入了